

2024 年度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部门决算

2025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是根据《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春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吉厅字[2018]118号），设立的市政府工作部门。为一级预算管理单位。其主要职能包括：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研究拟订市级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程序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原和园林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工作，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贯彻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市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国家和省级标准，拟订市级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承办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

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和实施林业和草原相关产业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各级林业和草原部门(单位)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市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

作。负责组织全市园林绿化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新建和维护等专项资金。

(十三)负责林业、草原及园林绿化管理方面的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草原及园林绿化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草原及园林绿化管理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拟订全市园林绿化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和实施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全市公园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指导城市规划区内公园绿地、附属绿地、生产绿地、防护绿地建设和管理。负责城区绿地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审批。指导各县(市、区)的园林绿化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长春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职责。

(十六)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市林业和园林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

草原、湿地、园林、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生态安全。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内设 10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计划财务处、城市绿化管理处、公园管理处（总工程师办公室）、生态保护修复处(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资源管理与保护处(科技处)、森林草原防火和安全生产处、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办公室、干部人事处。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4.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2.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73.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4.2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9.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89.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89.60	总计	60	1,789.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89.47	1,78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1	254.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71	254.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71	14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00	10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0	3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3.71	1,373.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3.44	1,023.44					
2120101	行政运行	1,023.44	1,023.4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27	350.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27	350.27					
213	农林水支出	34.22	34.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22	34.22					

2130227	贷款贴息	1.57	1.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65	32.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3	9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3	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3	9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9.60	1,405.11	38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1	254.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71	254.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71	14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00	10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0	3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3.83	1,023.57	350.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3.57	1,023.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023.57	1,023.5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27		350.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27		350.27			
213	农林水支出	34.22		34.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22		34.22			

2130227	贷款贴息	1.57		1.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65		32.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3	9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3	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3	9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4.71	254.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00	32.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73.83	1,373.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4.22	34.2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83	94.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9.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89.60	1,789.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89.60	总计	64	1,789.60	1,78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789.60	1,405.11	1,275.89	129.23	38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1	254.71	254.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71	254.71	254.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71	147.71	14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00	107.00	10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	32.00	3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3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0	32.00	3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3.83	1,023.57	894.34	129.23	350.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3.57	1,023.57	894.34	129.23	
2120101	行政运行	1,023.57	1,023.57	894.34	129.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27				350.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50.27				350.27
213	农林水支出	34.22				34.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22				34.22

2130227	贷款贴息	1.57				1.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65				32.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3	94.83	9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3	94.83	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3	94.83	9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0.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2.46	30201	办公费	20.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1.06	30202	印刷费	0.2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3.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6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2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67	30208	取暖费	1.2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211	差旅费	10.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4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2.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2.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7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40	30229	福利费	0.2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8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			
人员经费合计		1,275.89	公用经费合计					12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66		5.40		5.40	1.26	1.70		1.70		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园林局森林防火专项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6.00		36.00	32.65	90.6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6.00		36.00	32.65	90.6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保障森林防火工作正常运转，提高防火宣传工作效果，通过培训提高专业人员能力素质，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工作氛围。			提高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保障森林防火工作正常运转，提高防火宣传工作效果，通过培训提高专业人员能力素质，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工作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1‰	0.1‰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火灾隐患处理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	>=95%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林业局偿还吉林省松花江流域林业生态建设项目贷款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57	31.4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00	5.00	1.57	31.4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森林总量和质量同步增长，二是生态保护进一步加强，三是林区基础设施和民生全面改善，四是林业产业转型发展提速增效，五是林业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一是森林总量和质量同步增长，二是生态保护进一步加强，三是林区基础设施和民生全面改善，四是林业产业转型发展提速增效，五是林业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款频次	=2 次	2 次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银行对还本工作满意度	>=95%	95%	无偏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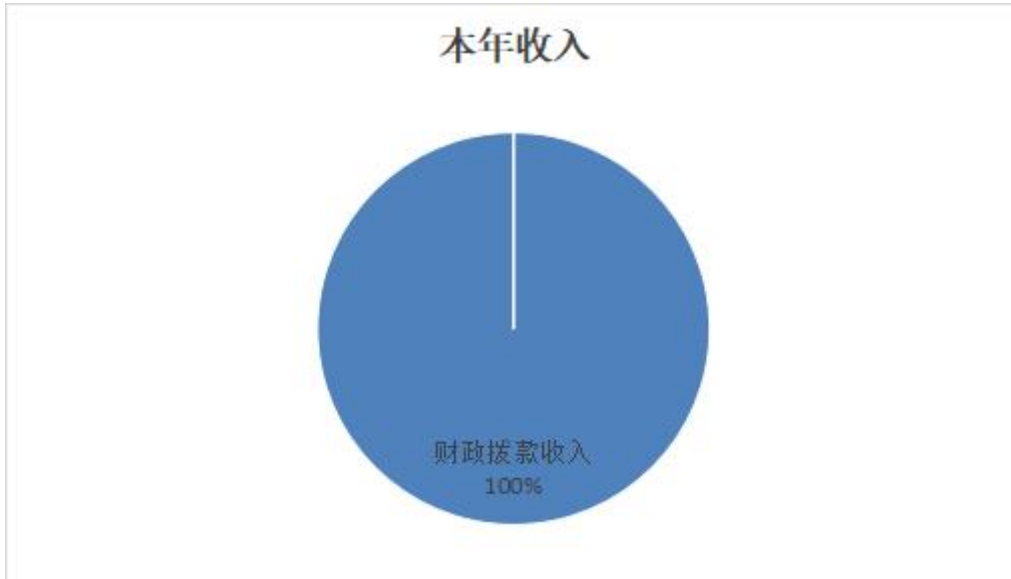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各 1,789.6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25.59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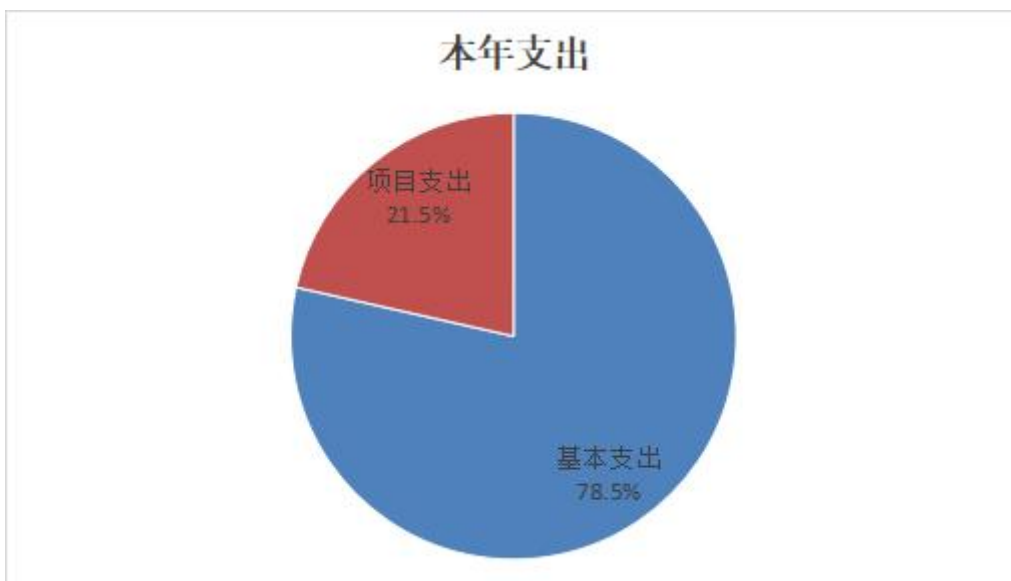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89.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9.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2.93 万元，下降 22.3%，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同上年一样；事业收入 0 万元，同上年一样；经营收入 0 万元，同上年一样；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同上年一样；其他收入 0 万元，同上年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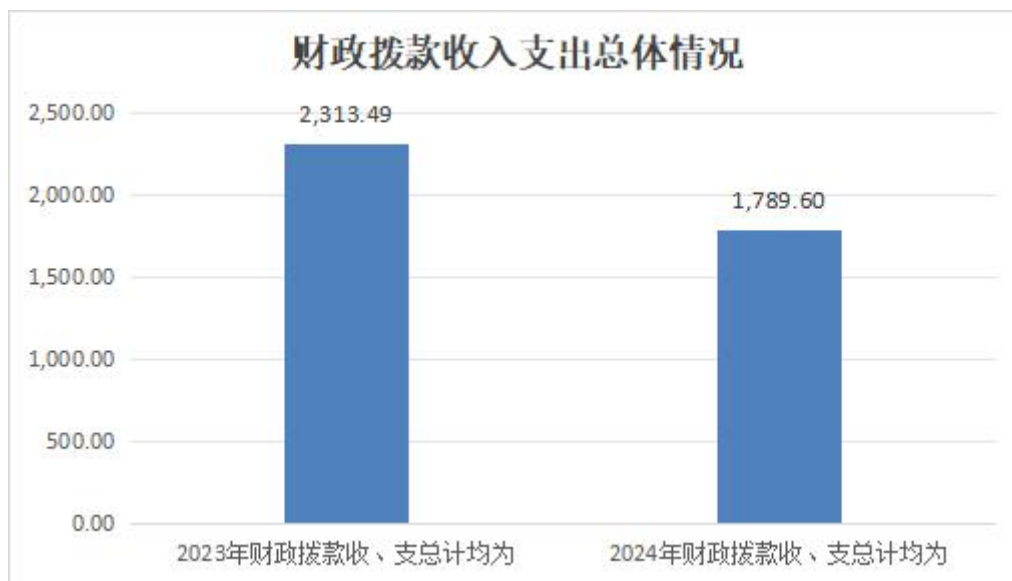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8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5.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5.33 万元，下降 7.6%，主要是落实吉林省过紧日子节约开支工作方案。项目支出 384.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0.27 万元，下降 51.6%，主要是压减项目经费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同上年一样；经营支出 0 万元，同上年一样；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同上年一样。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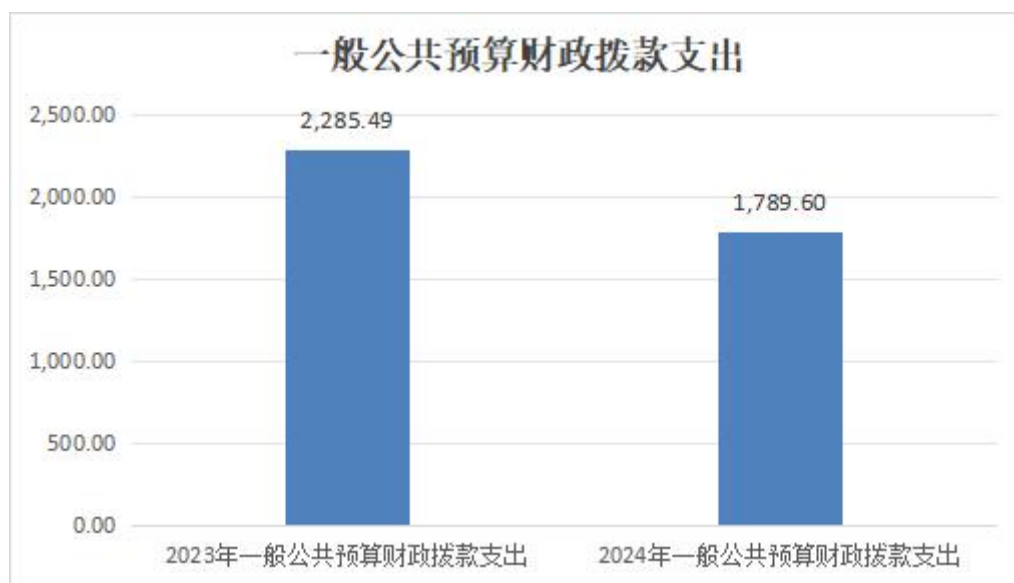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789.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23.89 万元，下降 22.6%。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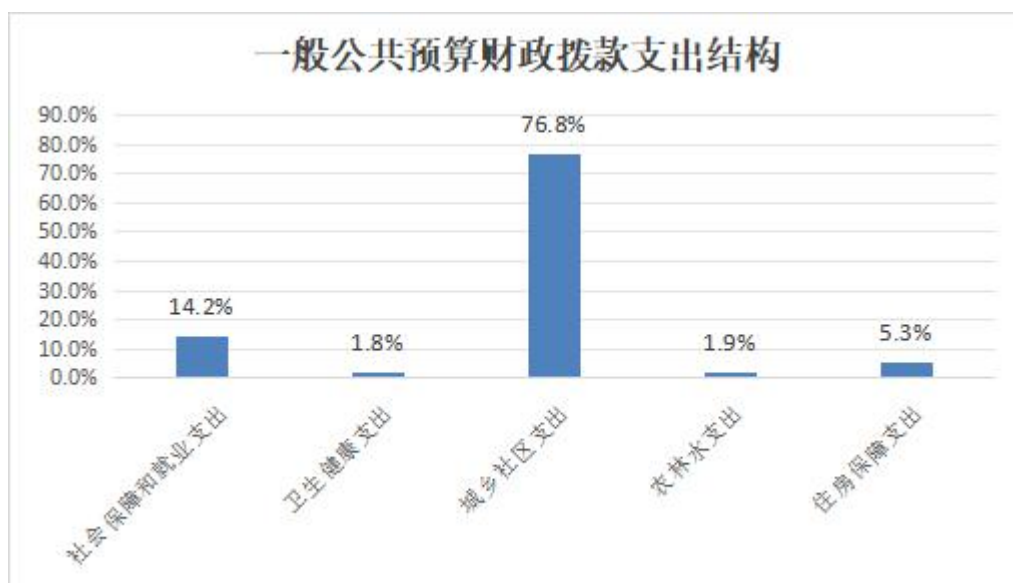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95.89 万元，下降 21.7%。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4.71 万元，占 14.2%；卫生健康（类）支出 32 万元，占 1.8%；城乡社区（类）支出 1,373.83 万元，占 76.8%；农林水（类）支出 34.22 万元，占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94.83 万元，占 5.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执行中下达资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50.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执行中下达资金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27 万元，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执行中下达资金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贷款贴息（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贷款实际发生额支付。

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业务实际发生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5.11 万

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75.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9.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5%；较上年减少 0.85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资金支出且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及因公出国（境）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预决算与上年相同，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5%；较 2023 年度减少 0.85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本年较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吉林省过紧日子节约开支工作方案。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7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和维护费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4 年林园局森林防火专项经费项目、2024 年林园局偿还吉林省松花江流域林业生态建设项目贷款项

目 2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4.22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以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的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主要依据，通过项目自评方式分析各项成本支出比例，合理调整业务相关支出，实现绩效目标效益，促进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的有效利用。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各类制度内容，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部门内部监督管理，并且在工作执行的过程中，注意保留基础佐证资料，将项目自评结果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23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3.49 万元，下降 9.5%，主要是落实吉林省过紧日子节约开支工作方案。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9.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7.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6.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8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2.6%，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4.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故待报废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